合同登记编号：

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编制服务

合同书

项目名称：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编制服务

委托方(甲方)：西乡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受托方(乙方)：陕西大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07 月 23 日

甲方：西乡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陕西大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西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编制服务

签订地点：西乡县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本项目已履行完整招标投标法定流程，甲方与乙方经充分磋商，约定如下合同内容：

第一条 项目内容

依据《陕西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技术指南》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十五五”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第二条 项目目标

按照《陕西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技术指南》等相关文件要求，在严守空间安全底线，不改变总体规划确定的空间结构和格局的前提下，进行规划动态维护，包括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布局、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等内容。（国家、省、市有最新相关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执行）。

第三条 技术要求

以批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基底，严守三区三线管控底线，不得突破规划约束性指标。依托规划实施体检评估成果，梳理项目落地矛盾与空间诉求，依法依规开展规划动态维护。统筹协调各行业、乡镇发展需求，科学论证三区三线局部优化、用地布局调整、重点项目落位方案，做好指标平衡。成果需实现文、图、数、表一致，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入库标准。服务范围包含资料梳理、方案编制、多部门对接、专家论证、公众公示、报批材料整理、成果更新入库等全过程工作，提交完整文

本、图集、矢量数据库及配套台账，确保方案合规可上报。

第四条 工作进度

总工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延期的，签订补充协议确认。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提供项目数据、国土空间规划等资料，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

2、协调相关部门、配合实地调查，提供工作便利；

3、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合同的执行情况；

4、依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及其他本合同约定应当由甲方承担的费用。

（二）乙方权利义务

1、委派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及时进行对接 并按照约定开展相关工作；

2、严格遵循相关技术要求开展工作，确保成果真实准确；

3、对涉密资料及敏感信息（如权属数据）承担永久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泄露；

4、配合成果验收，提供技术解释。

第六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合同总费用：人民币 陆拾叁万玖仟元(￥639000.00)，包含税费。

支付方式：

预付款：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的 50%（￥319500.00）；

进度款：通过审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的 30%（￥191700.00）；

尾款：最终成果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剩余的 20%

（￥127800.00）。

乙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凭发票支付款项。

第七条 成果验收

验收标准通过省市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省厅备案。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的自然灾害因素造成合同不能按期进行或终止。

(1)、不能按期进行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双方以纸质方式约定延期原因及延期时间，同时根据乙方方工作进度支付相关费用。

(2)、项目终止，甲方跟据乙方工作进度支付相关费用的同时，如乙方还未开展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为总费用的10%。

2、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甲方有义务保密。

乙方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停工或单方面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总费用的10%。

2、在合同期内和合同终止后，乙方负责所有成果、资料的保密，非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向任何人以任何方式提供任何资料，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其相关责任。乙方严格按甲方要求程序传递各种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工程款。

第九条 保密条款

双方对合同履行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权属数据等承担永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本条款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

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汉中市 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其他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西乡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陕西大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王保林
电话：	电话：029-85355822
税号/组织机构代码：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翠华路支行
	账　号：103607466756
2026 年 7 月 23 日	2026 年 7 月 23 日